

关于防止垄断协议及行贿受贿的基本方针

本基本方针以“企业伦理规范·行动指南”的精神为基础，为进一步明确村田切实防止垄断协议及行贿受贿的经营态度而制定。

我们村田制作所及其集团下属公司、董事、监事以及员工需要严格地遵守本基本方针，如有违反根据公司内部规则及相关法规将成为惩戒处分的对象。

◆关于防止垄断协议的基本方针

1. 我们理解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等目的是为实现自由的市场和公平的业务活动，我们将遵守其规定。
2. 我们与有竞争关系的所有企业（以下简称“竞争公司”）之间保持公平且独立的关系，不进行任何妨碍自由竞争的价格垄断等行为。
3. 对于价格、成本、利润、市场份额、生产能力、销售条件、供应链、销售区域、客户及其他有可能影响竞争的事项（以下统称“敏感事项”），我们不会与竞争公司达成任何协议。
4. 我们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直接或间接地将有关敏感事项的信息提供给竞争公司，亦不会从竞争公司接受敏感事项相关信息。
5. 我们无意中获得竞争公司的敏感事项相关信息时，在明确信息来源之后，我们会及时将其相关情况报告给下述主管部门，并遵从其指示。
6. 除非必需，否则我们不会接触竞争公司。
7. 在不得不与竞争公司接触时，我们会在接触前按照各所属公司、各部门所适用的流程取得事先批准。
8. 对于与竞争公司进行的会谈和团体（包括行业协会），我们会严格质询其目的是否构成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等所禁止的市场垄断或阻碍自由竞争，对于其合法性有疑问的会谈和团体，不论是正式或非正式的，我们将立即退出。
9. 即便是与竞争公司的合法会谈或团体，我们在参加之前会征得所属部门负责人的同意，同时也会向其他参加人员明确表示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等的意思并遵守该规定。
10. 在发现有垄断协议行为以及其他违反或有可能违反本基本方针的事实时，我们会立刻向各公司的内部通报窗口或下述主管部门报告。

◆关于防止行贿受贿的基本方针

1. 为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防止获取营业上的不正当利益，我们会遵守所有禁止行贿受贿的相关国际法令、规章和规范。
2. 我们会与各国的公务员等以及其他所有有交易关系的企业的董事及员工之间保持健全且透明的关系。
3. 除了依照法令及商业习惯明显且确实会被认可的情况外，我们不会进行下列行为：
 - ①不管对方是官是民，为了获取或维持事业上的便利，不论是自己直接地或间接地，也不管是使用公司的经费还是利用个人的金钱，提供招待、礼品、金钱及其他利益和优待机会等便利（以下统称“便利”），或提出索取要求，又或是做出承诺，哪怕数额微小；
 - ②不管对方是官是民，作为提供事业上便利的回报，不论是自己直接地或间接地，从所有有交易关系的组织处接受便利，或提出索取要求，又或是接受承诺。
4. 我们不会支付小额疏通费（为了通关、签证等日常行政服务手续的顺利进行或迅速完成，被要求支付没有法令依据的数额较少的金钱）。
5. 我们会对所有的交易和便利提供进行准确、恰当的会计或财务记录，并一直保持。
6. 我们要求与村田集团事业及业务有关的供应商、承包商、经销商、代理商、顾问等所有业务伙伴也要比照本基本方针，遵守内外法令、规章和规范并保持下去，在起用新的业务伙伴时，将事先确认其应对情况。
7. 我们将与所有政治、行政或交易商保持健全、正当的关系，在进行捐赠、捐款或赞助时，会在充分考虑其必要性和妥当性后按照相关法令及公司内部规定妥善实施，防止使其成为提供不正当便利的行为。
8. 我们会努力把握与本基本方针相关的社会动向，通过对董事和员工实施必要的培训等，努力使禁止行贿受贿的相关法令及公司内部规定得到贯彻。
9. 为了遵守本基本方针，我们将构建管理机制，努力把握遵守情况并维持良好状态。
10. 在发现有行贿受贿的行为以及其他违反或有可能违反本基本方针的事实时，我们会立刻向各公司的内部通报窗口或下述主管部门报告。

◆联系窗口

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垄断协议	管辖各公司的法务部门
行贿受贿、招待、赠送礼品	管辖各公司的总务部门